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及 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2020-2022 年度业绩补偿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及 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2020-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微”）收购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和 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以下合称“标的公司”）51%股权的交易中交易对方关于标的公司 2020—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情况请查阅上述公告。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及 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5202 号），标的公司 2020 年-2022 年累计经审计的模拟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64.47 万元，未完成《资产购买协议》约定的截至 2022 年累计业绩承诺数 33,000 万元，完成累计业绩承诺的 95.04%。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的约定，交易对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兴精工”）、上海钧兴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钧兴”）应向上海盈方微支付的业绩补偿款为 14,827,704.00 元，且《资产购买协议》约定上海盈方微有权从尚未支付春兴精工、上海钧兴的股权转让款中直接扣减业绩补偿款项，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不足以扣减业绩补偿款的，业绩承诺方应予以相应补足。

鉴于此，根据《资产购买协议》的约定，上海盈方微应向春兴精工、上海钧兴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余款第三期款项合计 93,757,576.00 元，扣除春兴精工、上

海钧兴应当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14,827,704.00 元后，上海盈方微应向春兴精工、上海钧兴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余款第三期款项为 78,929,872.00 元。2023 年 5 月 6 日，上海盈方微向春兴精工、上海钧兴支付完毕上述款项合计 78,929,872.00 元。

至此，上海盈方微就收购标的公司 51%股权的股权转让款中应支付春兴精工、上海钧兴的全部对价款已支付完毕；同时，春兴精工、上海钧兴关于标的公司 2020-2022 年度的业绩承诺也已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